

# 北仑城区道路绿化景观提升项目（一期）施工招标公告

## 一. 招标条件

北仑城区道路绿化景观提升项目（一期）施工已由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北仑城区道路绿化景观提升项目（一期）项目建议书兼初步设计的复函（仑发改基〔2024〕70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市北仑区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中心，招标人为宁波市北仑区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中心，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众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工程概算约 1828.2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 1631.92 万元。

建设规模：黄山路、中河路、四明山路等道路沿线绿化提升改造，提升道路绿化景观品质，打造“一路一景”特色景观。

建设地点：位于北仑区。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景观、绿化及其附属工程等工程的施工及保修。

招标控制价：约 1550 万元（以补遗发布为准）。

工程承包方式：专业承包。

2.3 施工总工期：240 日历天。

2.4 质量要求：按国家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2.5 安全要求：合格，并达到北仑区建设工程文明施工基本要求。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北仑城区道路绿化景观提升项目（一期）施工

#### （一）投标人：

3.1 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2 类似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过单项合同造价达到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 60% 及以上且已竣（交、完）工验收合格的景观绿化专业工程施工项目。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4 具有园林绿化类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

本标段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06月0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4.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2日11时30分】。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2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06月06日09时30分】。

## 六、其他公告内容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北仑区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中心

地址：北仑区新碶街道镇府路78号

联系人：许丹宁

联系电话：0574-8678128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众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新大路1069号数字科技园C座211室

联系人：周灿银

联系电话：0574-86838378

电子邮件：365604838@qq.com

监督部门：宁波市北仑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